

协 议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园维景国际大酒店

甲、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、真诚合作的原则，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 甲方将其承办的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举办的会议、住宿、餐饮安排于苏州维景国际大酒店。

二、 乙方在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给予甲方以下优惠价格：

1、 客房预订

2018 年 3 月 14 日（入住） — 2018 年 3 月 16 日（离店）

豪华双床房 7 间 550 元/间/夜（含二份早餐）

豪华大床房 3 间 550 元/间/夜（含二份早餐）

* 以上房价已包含 15%服务费及 6%增值税。

* 入住酒店时间为当日 12: 00 以后，退房时间为 14: 00 之前。14: 00 至 18: 00 之间退房加收半天房费，18: 00 以后退房加收全天房费。

* 以上用房数为保证用房数，如甲方未能达到保证用房数，则乙方按保证用房数收取费用，如实际入住房间超出保底数，则乙方按实际入住房间数收取费用。

* 此协议价格适用于预订日期提前抵店和延后退房的情况。提前抵店和延后退房的具体房间数量，贵公司须提前通知酒店，酒店视客户预订情况优先安排。

* 费用：550 元/间/天×10 间×2 天=11000 元

2、 餐饮预定

日 期：2018 年 3 月 15 日

时 间：18: 30--21: 00

形 式：圆桌 晚宴

人 数：7 桌

地 点：酒店 三楼 丽景厅

标 准：2000 元/桌（净价）

备 注：* 菜单见下页。

* 桌数调整，请提前 24 小时通知。当天桌数不可取消或减少。如取消或减少仍按预订桌数 100%收费。

- * 满 10 桌可备 1 桌，备桌不用，收取餐标的 30%。
- * 主桌人数超出 10 人，按 200 元/位收费，不满 10 人，按 2000 元/桌收费。
- * 费用：2000 元/桌 $\times$ 7 桌=14000 元

3、会议预定

会议日期：2018 年 3 月 15 日

会议时间：13:30—17:30

会议地点：酒店三楼 丽景厅

会议人数：70 人

会议形式：课桌型

会场租金：RMB 6000 元/场（半天为一场）

备 注：2018 年 3 月 14 日 16:00 至 22:00 会场搭建，收费：500 元/小时
2018 年 3 月 15 日 9:30 至 11:30 彩 排，收费：500 元/小时
不满 1 小时按 1 小时收费。

会议室免费提供纸、笔、矿泉水、音响话筒、投影设备及相应服务。

会场不可自带任何食品（包含水果、点心等）。

晚宴需翻台，酒店翻台所需时间不少于 1 小时。

茶 歇：标准：50 元/位 三种点心、水果拼盘、咖啡、红茶

费用：场租：6000 元/场+500 元/小时 $\times$ 8 小时=10000 元

茶歇：50 元/位/次 $\times$ 60 人=3000 元

三、 甲乙双方的责任

1、甲方：

- 1) 本协议生效后，没有特殊原因（指发生战乱、地震火灾使会场受到破坏，或国际标准化组织将本次会议取消等发生不可抗拒的重大变故）不得违约；
- 2) 甲方负责制定会议日程及相关各项安排，如有变化应提前通知乙方；
- 3) 甲方负责会议前期的参会代表的相关统计工作，包括参会代表人数、姓名、国籍，每天所需会议室数量等相关资料，确保乙方能够顺利完成各项前期准备工作；
- 4) 会议期间，甲方应遵守双方所订的协议内容，如遇问题不得自作主张，需通过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；

5) 甲方应按本协议的规定，在会议结束后，在协议规定日期前将应付给乙方的各种款项交付给乙方。

2、乙方：

- 1) 本协议生效后，没有特殊原因（指发生战乱、地震火灾使会场受到破坏，或国际标准化组织将本次会议取消等发生不可抗拒的重大变故）不得违约；如乙方无法提供合同所规定的房型和房数，由此而引起的赔偿由乙方负责。
- 2) 乙方将根据甲方要求，在会议开始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；
- 3) 会议期间，乙方需严格执行双方的协议内容，并为甲方及参会代表提供各项优质服务；
- 4) 会议期间，如乙方遇到有关双方利益的意外问题发生，乙方不得自作主张，需通过双方协商解决；
- 5) 乙方负责保证会议期间会议场所的安全和参会代表饮食的健康卫生。
- 6) 酒店负责保证会议期间的安全，包括场所的安全、参会代表饮食的安全、物品安全以及所属信息资料、知识产权的保密安全。如有泄露，影响甲方及甲方客户合法权益的，甲方享有保留法律追诉的权利。

3、共同责任：

- 1) 甲乙双方应通力合作、积极配合、及时沟通，确保本次大会的圆满成功举行；
- 2) 在会议筹备及举行的时期内如遇到不可抗力因素（如自然灾害、风雨雷电以及国家政策性变动等）造成会议的取消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交付的订金。

四、付费方式

关于付款：

- 1、2018年3月14日前甲方预付预计费用的80%（人民币30400元）；
- 2、2018年3月16日离店前甲方将剩余费用在酒店前台做预授权担保后，于3个工作日内通过对公转账汇款结清。

关于取消：

- 1、2018年3月14日—2018年3月15日内取消本次活动，乙方将不予退还前期预付费（人民币30400元）。
- 2、2018年3月14日后，不得取消。

甲方需于活动开始前在酒店前台支付足额押金（现金或者信用卡预授权），并于离

店前将所有未结费用做预授权担保后于 3 个工作日内结清。

本合同所涉及金额为单团单议价，不作为日后“优惠价”或“协议价”的依据。

五、此协议自发出之日，24 小时内务必给予以回复，逾期所有相关资源（客房预订、会议室预订、餐饮预订）不予保留，如确定需要，需另行商议。

六、本合同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由仲裁机构或经法律途径解决。

七、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，具法律效力及约束力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。

预计费用合计：房费 11000 元+会场 10000 元+茶歇 3000 元+晚宴 14000=38000 元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(单位盖章)

苏园维景国际大酒店

(单位盖章)

负责人签字：

负责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18 年 月 日

日期：2018 年 月 日

乙方帐户资料：

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园维景国际大酒店

32201988846059999888

建行苏州市娄葑支行

标准菜单

2000 元/桌

(十位/桌)

精美八味碟

金蒜银丝大虾

维景幸福烤鸭 (两吃)

广味桂花鱼

石锅捞菜排骨

韭香金瓜鲍脯

灵菇牛仔骨

啫啫飘香蛙

姜葱年糕蟹

田园双味蔬

老火靚汤

美点双辉

豉油皇炒面

时令鲜果盘

